

## 广州新闻简讯

### 广东省广州市法轮功学员陈锦卿被非法批捕

法轮功学员陈锦卿，女，72岁，家住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燕塘社区。2023年2月24日上午被天河区兴华街派出所的警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目前陈锦卿被非法关押在天河区看守所，已被非法批捕。◇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这场对法轮功打压迫害，完全是江泽民集团和中共相互利用所搞的一场人权迫害、信仰迫害。

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X教，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信仰自由、言论自由是中国《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



• 《国务院公报》二零二一年第二十八期刊登了《国务院新闻出版署第五十号文件》说明：法轮功书籍已被解禁，属于合法出版物。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图：▲法轮功学员在纽约法拉盛举行盛大游行，纪念“四·二五”和平上访二十四周年

## 法轮大法祛病健身显奇效系列

### 原河北廊坊武警学院教员张其平 修炼法轮功 肝硬化消失

原河北廊坊武警学院部队管理系教员张其平，副团职。一九八八年被查出慢性乙肝；一九八九年被301医院诊断为肝炎后肝硬化，被迫病休八年多，几乎天天吃药，月月看病，年年住院，尽管医疗条件很好，采取了各种治疗手段，花了数万元，也未能治好，却越治越重。



张其平

一九九六年十月四日这天，他开始修炼法轮功。不久，全身轻松，能吃能睡，精力充沛，体质强健。没花一分钱，却无病一身轻。为单位节省了大笔医药费。妻子高兴地说：“我以为我这辈子要守寡呢，没想到你又活过来了！”

像张其平这样身患乙肝、肝硬化因修炼法轮功或诚念九字真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绝处逢生的实例明慧网报导有几千例。

### 患肝腹水命悬一线 念九字真言起死回生

山东德州陵城区（原陵县）农民张国玉，今年五十岁，二零一二年九月，双腿水肿、皮肤发亮，陵县中医院诊断为肝炎，德州市医院诊断为肝硬化腹水，均无疗效，肚大如七、八个月孕妇，像要炸开一样，人却骨瘦如柴；再转到济南市传染病院肝病科，起色不大，只好回家休养。一个月后嗜睡、昏迷，危在旦夕，再被送往陵县中医院，当晚家人准备好了寿衣灵床。

家中大嫂修炼法轮功，急忙让家人在他耳边念九字真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第二天早晨，人奇迹般清醒过来、有了意识，大夫觉得不可思议，渐渐蛋白指标长上来了。家人见证了法轮大法的神奇。

他身体虚弱，放弃了昂贵的治疗，回家后相信法轮功，从按真、善、忍修心性开始，两个月后出现奇迹，慢慢能炼动功了，腹水消下去很多。身体状况一天比一天好，逐渐行动自如，能下地种菜、自己做饭，获得了新生。◇

# 发一份真相资料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法轮功学员蔡华兴，因发放了一份真相资料，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被广州市荔湾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被勒索罚金一万元。蔡华兴当庭表示上诉，并对参与迫害的法官和检察员进行了投诉和控告。

蔡华兴是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马踏镇长山湾塘村人，一九八零年一月出生。他父母都已经 60 多岁，住在乡下老家。他有一个 15 岁的儿子，小时候因意外事故造成脑瘫智障。面对困境，蔡华兴没有抱怨，他努力工作来维持一家人的生活，并送儿子到特殊学校上学。二零一二年，蔡华兴来到广州，在白云区均禾街道萝岗村的工厂工作至今，租住在萝岗村商山南街。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九日晚上，蔡华兴顺道在罗岗村禄清大街一户居民门口放了一份法轮功真相资料，遭该住户恶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时，蔡华兴在住处被白云区公安分局国保警察和均禾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进白云区看守所。参与的警察包括均禾派出所何伟恩、李汉军、蒋国瑾、宋东、刘松、办案副所长陈伟丰、国保大队长刘志强及教导员谢欢等。

四月二十六日，他被白云区检察院非法批捕。六月二十二日，白

# 广东省广州市蔡华兴被非法判三年



到荔湾区法院。经办检察员为熊一华，助理检察员许鑫涯。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日，荔湾区法院在第四法庭通过远程视频，对蔡华兴进行非法庭审。合议庭不法人员包括：审判长李国华，审判员陈枫、余友斌。非法庭审从下午两点半开始，大约四点结束。自始至终，公诉人熊一华拿不出与所谓“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有关的任何法律依据和相关证据。律师指出公通字[2000]39 号文中，认定的×教组织没有法轮功，熊一华狡辩说其它文件中有；律师指出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令 50 号，已经取消对法轮功书籍出版的禁令，熊一华则狡辩说这个是出版署的内部文件，没有法律效应。真是信口雌黄，既不讲法律，也不讲道理。

蔡华兴为自己做了无罪辩护，他说法轮功教人做好人，对社会有益。

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荔湾区法院对蔡华兴非法宣判，他被非法

判刑三年，被勒索罚金一万元。蔡华兴当庭提出上诉，随后他向广东省监察委和省人大对参与迫害的法官和公诉人进行了投诉与控告。

在投诉书中，蔡华兴说：信仰法轮功是合法的，刑法第三百条和两高的司法解释只适应于邪教案件，根本不能应用于法轮功。法轮功学员制作、传播法轮功的宣传品，无论数量多少，都是合法的信仰行为。自己依法对迫害者进行投诉与控告，请求追究其刑事责任，因为他们才真正是破坏法律实施的嫌疑人。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发动对法轮功的迫害时，蔡华兴还不到十九岁。在中共对法轮功二十多年的迫害中，他因坚持修炼法轮功，曾被非法劳教和关洗脑班迫害。

在蔡华兴被关押在广东省三水劳教所期间，冬天狱警逼他穿着单薄的衣服在寒风呼啸的空旷操场上长时间罚站。二零零二年中国新年期间，蔡华兴被关进茂名洗脑班。正月十五早上，洗脑班人员闯进法轮功学员的房间，对学员的物品进行非法搜查，蔡华兴抵制他们的非法行为，遭吊铐和毒打，致使他说话困难。◇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 1400例假新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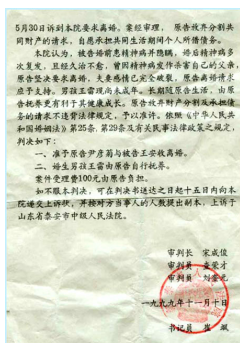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 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以下仅举几例。

## 利用精神病人构陷

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复发，杀死其父母一事件被中共谎称为王因“练法轮功”所为。而在王与尹彦菊离婚的判决书（右图）上写得明白：“本

# 您看穿了吗？

院认为……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而法轮功要求，精神病人及有精神病史的人不能修炼法轮功。这个案例却被中共江泽民集团收入1400例，栽赃到法轮功头上。



##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